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旗下管理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更新旗下国都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都聚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登载在本公司网站（www.guodu.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信息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8-8118）咨询。

特此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的修订说明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24—0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紫光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H3C Holdings Limited购买所持有的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三”或“标的公司”）29%股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Izar Holding Co购买所持有的新华三1%股权，合计收购新华三30%股权。

公司于2024年6月8日披露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于近日收到《关于对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问询函》（并购重组问询函〔2024〕第2号）。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部分补充、修改和完善，出具并披露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本次补充和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重组报告书章节	主要修订情况
第五章标的公司的评估情况	补充“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相关内容
第十二章其他重要事项	更新“本次交易相关机构及相关人员买卖股票的情况”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德邦基金旗下公募基金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德邦基金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4年6月2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本次更新涉及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主代码
1	德邦安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19
2	德邦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4319
3	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79
4	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	000300
5	德邦德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486
6	德邦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448
7	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29
8	德邦港股通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97
9	德邦沪港深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783
10	德邦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437
11	德邦景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76
12	德邦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432
13	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167
14	德邦量化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8838
15	德邦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7702
16	德邦民裕进取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947
17	德邦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001401
18	德邦锐恒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717
19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461
20	德邦锐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6
21	德邦锐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704
22	德邦锐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0309
23	德邦锐泽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780
24	德邦上证G60创新综合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2415
25	德邦稳盈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60
26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132
27	德邦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367
28	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412
29	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0001
30	德邦周期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4321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1-77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6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ETF
基金主代码	5885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科创100Z”，扩位证券简称为“科创100ETF增强”。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70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6月18日至2024年6月24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6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878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4,647,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4,647,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00
	合计	204,647,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募集期间超募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6月27日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结算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者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20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3.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7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18层1810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5人，代表股份141,807,08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4.575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139,768,3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3.5037%。

3.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代理人）共12人，代表股份2,038,7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722%。

4.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或代理人）共13人，代表股份2,045,7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758%。

5.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现场出席的董事：陈炜、刘广、叶瑛、张志跃，以通讯方式出席的董事：宋军、张伟、金馨、王飞跃；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现场出席的监事：刘晨光、张爱芳、吴犇，以通讯方式出席的监事：梁景；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海东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和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1,997,71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97.6536%；反对48,0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2.346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1,997,71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536%；反对48,0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346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和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41,807,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045,7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2023年度工作述职。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姚启明律师、刘宜矗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66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的通知，其名称由“唐山金控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工商登记信息

1、名称：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94398894701E；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唐山市路北区金融中心E座写字楼15层；

5、法定代表人：王建祥；

6、注册资本：贰亿零伍佰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4年6月23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工商变更事项不涉及控股股东的持股变动，对公司治理及生产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二、备查文件

1、《唐山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62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2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柴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结项的议案》。

经审议，为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公司将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周期从2024年6月延期至2025年6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结项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所作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增强控股子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因此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40%的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威士龙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63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以现场投票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22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电话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傅威连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的监事5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结项的议案》。

经审议，为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公司将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及关键零部件精密成形装备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周期从2024年6月延期至2025年6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结项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所作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增强控股子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因此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为进一步聚焦主业，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40%的股权。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张昊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59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关联董事、关联监事遵守了回避制度，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保荐机构对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5、股权转让协议；

6、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60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为积极把握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发展带来的轻量化车身零部件业务发展机会，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市场调研，结合自身能力和优势，拟由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鹄浩博”）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以下称项目）。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暨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拟由瑞鹄浩博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并由瑞鹄浩博全体股东共同同股同比以货币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用于项目建设，以促进其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壮大。

本次公司对子公司进行增资并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部件项目”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项目投资及增资相关主体情况

1、项目投资主体情况

（1）项目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柯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MA2NJHP90L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开发区永昌路89号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21日
经营范围	模具研发、生产、维修、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仓储服务（除危险品）；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0.1%；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
实际控制人	柴震

（2）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1,490.21	75,489.07
总负债	63,121.41	60,747.62
净资产	18,368.80	14,741.45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7,465.73	29,154.79
营业利润	633.72	2,159.37
净利润	590.79	1,866.21

注：以上2023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1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共同增资方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林柯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7682819S344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开发区永昌路89号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5日
经营范围	新型能源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经营；汽车配件、零部件制造；模具研发、制造、维修、生产、销售；项目咨询及投资服务；仓储（除危险有毒品）；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物业管理；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生产流程、生产工段、生产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林柯鑫，持股比例85%；徐巧红，持股比例15%。

（2）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浩博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与浩博科技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投资及增资的主要内容

1、项目投资建设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瑞鹄浩博模具有限公司。

（2）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车身冲压制件、焊装总成件工艺开发、设计及制造。项目计划总投资28,577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9,937万元，占比69.77%，无形资产投资2,703万元，占比9.46%；铺底流动资金投资5,937万元，占比20.78%；满产后具备年产1,600万件轻量化车身冲压件及焊接总成件生产能力。

（3）项目建设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

（4）项目建设周期：24个月。

2、增资主要内容

（1）增资方式：公司和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浩博科技”）同股同比以货币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货币增资2,550万元人民币、占本次增资总额51%，浩博科技以货币增资2,450万元人民币、占本次增资总额49%；本次增资后，公司和浩博科技对瑞鹄浩博的总出资为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10,200万元人民币、占比51%，浩博科技出资9,800万元人民币、占比49%。

（2）本次增资前后，瑞鹄浩博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7,650.00	51.00%	10,200.00	51.00%
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7,350.00	49.00%	9,800.00	49.00%
合计	15,000.00	100.00%	20,000.00	100.00%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为积极把握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发展带来的轻量化车身零部件业务机会，瑞鹄浩博通过本项目投资建设，进一步扩大现有冲压制件生产能力，并向焊装总成部件业务延伸，以增强瑞鹄浩博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约定股权比例出资、同股同权、依法享有权利、承担风险。上述投资各方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协商确定并缴纳出资，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对应的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目前国内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市场汽车零部件产业投资热度高，存在市场竞争激烈，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的风险。

公司及投资各方将积极采取如下对策应对风险：（1）合理规划项目建设规模，为新增产能顺利消化提供前提保障：项目建设规模综合行业空间及公司未来竞争能力、业务规模空间情况，通过分析重点客户需求，结合市场预测，综合确定项目产能规模及建设节奏，为产能的顺利消化提供良好的前提条件。（2）深化现有客户合作，为新增产能顺利消化提供渠道保障：公司及子公司通过长期的积累已经拥有合作关系稳定的优质客户，在项目市场调研和方案策划阶段已与部分客户达成意向或取得项目定点意向，对项目新增产能可以提供稳定的业务机会。（3）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为新增产能顺利消化提供潜在机遇：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汽车整车企业，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下游客户对冲压制件及焊装总成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将为公司项目产能的顺利消化提供潜在的市场机遇。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97　证券简称：瑞鹄模具　公告编号：2024-061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年6月27日，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鹄模具”“公司”）与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科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向奇瑞科技转让其持有的达奥（芜湖）汽车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奥汽车”、“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关联交易”），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达奥汽车股权。

2、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威士龙先生回避表决，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但并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事项。

一、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概述